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MULT-02

修正案号: 39-7552

一. 标题: 检查/更换尾桨桨叶固定螺栓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全部序列号(s/n)的A109C, A109K2, A109E和A119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EASA AD No.: 2013-0009;

AgustaWestland BT 109-135 (2012 年 12 月 19 日颁发);

AgustaWestland BT 109K-55 (2012 年 12 月 19 日颁发);

AgustaWestland BT 109EP-125 (2012 年 12 月 19 日颁发);

AgustaWestland BT 119-052 (2012 年 12 月 19 日颁发);

以及符合本指令要求的上述文件的后续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有报告指出, 安装在A109K2和A109E直升机上的件号(P/N)为109-8131-09-1的尾桨桨叶固定螺栓存在裂纹。

通过对本次事件的调查, AgustaWestland指出, 裂纹发生在螺栓的同一个区域并且对应着相同的腐蚀坑。

这种情况下, 如果不进行纠正, 能造成尾桨桨叶损伤或丢失, 可能导致直升机失去控制。

由于上述原因, 本指令要求对尾桨桨叶固定螺栓进行目视和液体

渗透检查。此后，本指令还要求对尾桨桨叶固定螺栓进行重复检查，并且如果发现裂纹，腐蚀或损伤，完成恰当的纠正措施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，否则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下工作：

(1) 在本指令表1规定的执行时间内，依照本指令生效时尾桨桨叶固定螺栓使用的时间，根据适用的直升机的型号，按照AgustaWestland BT 109-135, BT 109K-55, BT 109EP- 125或BT 119-052的第I部分的操作指南，完成对P/N为109-8131-09-1的固定螺栓的目视和液体渗透检查。

表1 首次检查

本指令生效时，尾桨桨叶固定螺栓累计飞行小时	执行时间
少于400飞行小时	固定螺栓累计超过500飞行小时之前
400飞行小时或更多	100飞行小时或2个月之内，以本指令生效后先发生时间为准。

(2) 按照本指令(1)的要求完成检查后，在本指令表2规定的执行时间内，根据适用的直升机的型号，按照AgustaWestland BT 109-135, BT 109K-55, BT 109EP- 125或BT 119-052的第II部分的操作指南，重复检查P/N为109-8131-09-1的尾桨桨叶固定螺栓。

表2

直升机型号	执行时间-间隔
A109C	在每个“300飞行小时直升机检查”或不超过6个月的间隔，以先发生时间为准。
A109K2, A109E和A119	在每个“200飞行小时直升机检查”或不超过6个月的间隔，以先发生时间为准。

(3) 在按照本指令(1)或(2)的要求进行任何检查时，如果发现存在任何裂纹、腐蚀、损伤或螺栓的中心部分镀镉脱落的情况，在下次飞行前，根据适用的直升机的型号，按照AgustaWestland BT 109-135, BT 109K-55, BT 109EP- 125或BT 119-052的操作指南，使用可服役零件(serviceable part)更换受影响的P/N为109-8131-09-1的尾桨桨叶固定螺栓。

(4) 根据本指令(3)的要求更换尾桨桨叶固定螺栓不会终止按照本指令(1)和(2)进行检查的要求。

(5) 本指令生效后，除非通过本指令(1)所要求的检查，否则

不允许在直升机上安装累计超过400飞行小时，P/N为109-8131-09-1的尾桨桨叶固定螺栓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3 年 1 月 25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3 年 1 月 24 日

七. 联系人： 沈洋
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
010-64481176